

桂花苑

刊头书法 朱健

■ 彩云(摄影)
倪修龙



拾起生活中的小确幸

□ 王玉

在繁忙的生活中,我常常被琐事和压力所困扰,以至于忘记了去发现和珍惜那些微小而真实的幸福瞬间。然而,正是这些看似微不足道的小确幸,构成了我们美好生活中最宝贵的部分。

清晨,一缕阳光透过窗帘的缝隙,轻轻洒在我的脸上。我慵懒地伸了个懒腰,感受着阳光带来的温暖和活力。这是生活中的第一个小确幸——阳光的拥抱。它告诉我,新的一天开始了,我要用全新的状态去迎接它。

走在那条熟悉的不能再熟悉的小道上,我像往常一样在这家熟悉的早餐店前停留,和老板热情地打招呼,并买了我最喜爱的热气腾腾的包子。咬一口,鲜美的汤汁在口中四溢,让我感到无比满足。这是第二个小确幸——美味的早餐。它让我感受到人

编者按 2024年10月1日,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。为迎接国庆节到来,桂花苑副刊特开设“我与共和国共成长”

我儿时记得第一个最重要最有分量的词是“守法”。

我第一次听到的法律是《婚姻法》。

1950年5月1日起施行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》是新中国成立后实施的第一部具有基本法性质的法律,颁布时间比1954年《宪法》还要早4年。说来也有点“八卦”:那时我已有点懂事了,乡下亲戚到我家来做戏客,就会指着我说,蒋荣的亲爹娘正好赶上了新社会有了《婚姻法》,自由恋爱自主婚姻生下了他。不像以前都是父母之命,媒妁之言,进入洞房掀开红盖布,

与法偕行

□ 马蒋荣

才知道新娘子模样。新娘子也不知老公的高矮、胖瘦、年龄,只能“嫁鸡随鸡嫁狗随狗”。

我差点踩到法律红线可能导致万劫不复的是在1984年4月。那时我还住在裕德路老屋,因我老妈和一邻居发生纠纷不幸身亡(1984年4月27日的《上海工人报》以《陶某恶言伤人致使两老丧命》作了报道),我和从绍兴赶来的亲戚商量着要在大殓前对当事人一家进行

专栏,向社会征文。

本期起,陆续刊载其中一些佳作,以飨读者。

过激行为,以达到“以牙还牙”的目的。就在事态将要恶化前,街道里弄领导和法律界人士一起向我伸出了法律援助之手。他们用法律知识对我进行了耐心的开导和劝告,严肃地指出,如果采取过激行为,我就将触犯法律,我和我一家就会因此受到更大的伤害。他们帮我分析这起事件,并告诉我可以民事诉讼来讨回公道。

一场风波平息后,这段刻骨铭心的经历带给了我深深的思考:人生与法,法与人生,两者须臾不能离啊。从此,我开始在工作之余关心法律,走上了学法、懂法、守法、用法的人生之路。

第一次系统学习法律知识是1985年4月起我在上海市电视中专求学期间。因为电视中专是学历教育,恰好我国第一次全民普法教育开始实施,于是课程中就包括了《法学概论》等好几门法律专修课。学校请来了政法学院最好的法学老师为我们在职学生授课。我如饥似渴地学习,效果是明显的,不仅法律课程全优,而且还被评为“首届上海市电视中专优秀毕业生”。此后,我又参加了复旦大学自学考试,取得了四张法律知识的单科结业证书。在1987年3月上海市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和上海人民广播

我与共和国共成长

电台举办的《我与法律》的征文活动中,我荣幸地获得了三等奖。从此,我更加关注法律,相继学习了《宪法》《刑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中最基本内容,并且用于指导自己的工作与生活。在我从1985年担任单位中层干部的二十多年里,包括二次参与单位经济案件的前期工作,我都应用学到的基本法律知识,一次又一次正确处理了一些复杂的问题。

十八大以后,我国进入了全面建设法治社会的新时代。此后,随着《民法典》等一系列重大法律法规的颁布修改和实施,我国的法律系统越来越完善。作为一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,虽已到了古稀之年,但我仍然在“与法偕行”,不仅还在努力学法,做到懂法守法,而且还运用自己学到的法律知识和社会生活的经验积累,努力做好五年任期的上海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工作。特别关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、食品药品安全等16项公益诉讼项目,提供线索和配合相关检察院做好公益诉讼的人民监督员履职工作,为建设一个真正意义上公正公平的法治社会尽自己的一份绵薄之力。

散学回到家,一家人围坐在一起享受着美食和欢笑。我们谈论着一天的见闻和感受,分享着彼此的快乐和烦恼。在这个温馨的家庭中,我感到无比幸福和满足。这是第五个小确幸——家庭的温馨。它让我感受到了亲情的力量和温暖。

晚上,我和孩子们躺在床上,共读着一本故事书,书中的故事让我们陶醉其中,仿佛置身于另一个世界。我们沉浸在这个美妙的梦境中,享受着阅读的乐趣和亲子关系的滋养。这是第六个小确幸——阅读的愉悦和亲子间的乐趣。它让我的心灵得到了升华和净化。

在生活的每一个角落,都有这样的小确幸等待我们去发现和珍惜。它们或许微不足道,但却能给我们带来无尽的快乐和幸福。让我们学会用心去感受生活中的美好,让这些小小确幸成为我们前进的动力和源泉。

炎炎夏日,以往一直往社区食堂打卡的黄老伯好些天足不出户,竟点上熟食外卖了。是烈日阻碍了其前行的步伐?还是有别的原因?一日正巧在小区与老伯碰面,他老人家把盘托出“隐情”,社区食堂开张时品种丰富,味道鲜美,但时间一久,鲜见菜品换新,常常程式化老一套,吃腻了,连小孙子爱吃的炸猪排也买不到,只能网上点几个熟食调调味。

也有一些居民反映,天天吃食堂,胃口肯定“倒”,还是自己动手,丰衣足食。曾听一些居民建议,既然全区13个街镇都有食堂,能否“厨房班底”轮流循环,吃到各社区不同风味,让乏味变美味呢?!

社区食堂是民心工程,总体是深受百姓首肯的。但要持之以恒保证质量,把好事办实,实事办好,还是需各级主管部门多花心思的。“众口难调”是餐饮难题,“常换常新”是百姓期待、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百姓期待和向往,就应该是我们改进、优化工作的方向。

主管部门要开展有效监督,定期开展业务培训,向社会征询意见和为餐饮服务打分。作为街镇领导,希望一把手垂范,经常能深入社区食堂,看一看,尝一尝,品一品,获取第一调查资料,您就有公正发言权,决策事项时才能接上地气,回应民声,让菜品常换常新变为可能。

如今,区域内社区食堂实现了“一卡通用”,为百姓换口味、多处打卡带来了便利,居民们也可到邻近街道社区食堂就餐,换换口味。另外,有关部门每年可组织全区社区食堂技术大比武,让广大市民参与,评选出各自菜品的“心头爱”……

“吃”是最大民生,只有吃好了,才能精气神十足地从事民族复兴的伟业。社区食堂是政府与民众交流沟通的最好平台、明净“窗口”,希望社区食堂百尺竿头,更进一步,与百姓同频共振,与时代奋勇前行。

如何让「乏味」变「美味」

□ 殷志军

